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坚朗路3号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殷建忠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龙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33)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